

证券代码：920118

证券简称：太湖远大

公告编号：2024-101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解除股权质押情况

（一）本次解除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接到股东俞华杰的通知，股东俞华杰本次解除股份质押 1,0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 18.5185%，占公司总股本 1.9648%。本次解质的股份中 1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，解质的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相关手续，解除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6 日。上述股份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被质押，质押权人为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剩余被质押股权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俞华杰剩余被质押的股份为 2,8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的 51.851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5014%。剩余被质押股份中 2,8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，其中 1,000,000 股到期日为 2025 年 9 月 29 日，质押权人为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；1,800,000 股到期日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，质押权人为江苏联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（部分解除质押登记）》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0日